

2018年城区新建公厕及中转站 建设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中职工信豫咨字(2022)第 0021 号

项目名称： 2018年城区新建公厕及中转站建设工程项目

委托部门：扶沟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中职工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2018年城区新建公厕及中转站建设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为推进“厕所革命”，努力补齐影响群众生活品质的短板，扶沟县发改委对扶沟县城市管理局报送的扶沟县2018年新建公厕及垃圾中转站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批复，同意新建公厕及带中转站公厕25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18年城区新建公厕及中转站建设工程项目建设内容已完成14座公厕、7座垃圾中转站（含公厕），尚有2座公厕、2座垃圾中转站（含公厕）未完成建设。

二、评价结论

依据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对项目的组织管理有效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综合评价，2018年城区新建公厕及中转站建设工程项目总体得分为78.8分，该项目评价级别为“中”。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扶沟县城市管理局以“2018年河南省重点民生实事之推进厕所革命工作方案”的要求为指引，以缓解和解决广大人民群众日常生活问题、完善城市工程，优化城市服务水平为目标，结合县区实际情况，对新建公厕和垃圾中转站合理科学的确定建设布局；严格把控工程质量，确保建设进度，及时做好竣工验收工作；重视及加强后期维护。该项目的实施加强了城市基础设施，完善了城市功能，改善了人居环

境。

四、存在问题

1. 项目绩效目标和目标值设置存在瑕疵

项目实施单位在设置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指标设置不够全面，未设置可持续影响的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与生态效益指标指标值未进行量化。

2. 项目选址未做充分的调查研究

项目立项实施前，扶沟县城市管理局委托河南金利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编制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但选址未征求附近居民的相关意见，导致后续因周围人民群众不满意公厕及垃圾中转站选址，造成部分项目无法实施。

3. 项目完工不及时

项目实施单位与 12 个标段中标人签订合同约定在 2019 年 5 月 8 日前竣工，但通过查看项目验收资料，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有 3、5 标段的 2 个公厕和 2 个垃圾中转站（含公厕）未完成。

4. 长效维护机制执行不到位

虽然扶沟县城管局制定了相关制度并按照制度进行后续管理工作，评价项目组现场实地抽查和问卷调查，发现部分厕所设施存在损坏，公厕卫生未进行及时打扫的情况。

五、改进建议

1. 按照政策要求制定完善项目绩效目标和明确的指标值

根据《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第二条：（五）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各地各部门编制预算时要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政策及项目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单位应加强对政策的理解，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和资金规模合理设置内容完整、指向明确、合理可行，与工作计划和预算资金相匹配，能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的绩效指标，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将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批复下达。同时将日常工作的实际开展情况与项目资金绩效管理紧密结合，树立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绩效管理的概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加强项目选址的论证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在今后的实施类似项目时，应充分做好城市规划管理工作，提高科学合理论证的水平。

3. 严格按照合同时间节点执行

实施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后，应加强项目进度管理，保障各个环节按照合同的计划工作进度进行，指派专门人员负责协调督促，提高项目实施效率，促进项目及时完工。

4. 加强后续管护监督工作

扶沟县城市管理局应当进一步加强对公厕及垃圾中转站设施后续的正常运行的巡查监管力度，切实按照文件履行监管监督责任。